

关于在学院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 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学院各党支部、党员：

根据中央和省委部署以及学校党委（华师党委〔2016〕7号）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现就在全院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以下简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出如下实施方案，请各支部组织党员们开展相应的学习教育。

一、意义与要求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面向全体党员深化党内教育的重要实践，是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的重要部署。是学校党委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大家应高度重视，深入学习，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部署以及学校党委的要求上来，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良好的精神状态、扎实的工作作风，共同为创建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强大动力和有力保障。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础在学，关键在做。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武装头脑、指导行动。教育引导党员自觉按照党员标准规范言行，做到“四个进一步”：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树立清风正气，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进一步强化宗旨观念，勇于担当作为。要增强针对性，“学”要带着问题学，“做”要针对问题改，着力解决一些党员理想信念模糊动摇等问题。坚持学用结合，知行合一；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实效。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结合起来，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起来，与高水平大学建设结合起来，进一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学校和学院党建工作的各个方面，进一步解

决师生党员队伍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激励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创业、开拓进取，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学校、学院深化改革发展和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内容与措施

（一）学习的主要内容与解决的突出问题

坚持从实际出发，结合岗位要求，全院党员要抓住重点学习，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增强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学党章党规：要通读熟读党章，通读熟读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和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党内法规，深入领会党的性质、宗旨、指导思想、奋斗目标、组织原则、优良作风和党员义务、权利，牢记入党誓词，明确做合格党员的标准和条件。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还要重点掌握党章规定的党的组织制度、党的各级党组织的职责和任务、党的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6项基本条件、党的纪律等。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制度，重点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廉洁”、“四个自觉”，党纪处分工作原则以及各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

学系列讲话：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把握好“三个基本”，即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基本精神，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理想信念、“中国梦”、“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大发展理念等方面的新观点新论断的基本内容，学习领会习近平同志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掌握与增强党性修养、践行宗旨观念、涵养道德品格等相关的基本要求。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还要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学习掌握好《党委会的工作方法》，注意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联系十八大以来党的治党治国治军的新要求，联系学校和学院实际，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

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领会习近平同志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

边学边改，重点解决五个方面的突出问题：要坚定共产党人理想信念，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理想信念模糊动摇、精神空虚迷茫，有的甚至参加封建迷信活动、信仰宗教等问题。牢固树立党的意识、党员意识，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组织观念淡薄、组织纪律散漫，长期不参加组织生活、不按规定缴纳党费，不起先锋模范作用，有的甚至不愿提党员身份，不辨是非，不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问题。强化党的宗旨意识，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群众观念淡薄、服务意识欠缺，为广大师生办事不上心不主动等问题。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重点解决一些党员律己不严、知行脱节，讲奉献、讲公德、讲诚信不够，学术不端、师德师风失范，价值取向扭曲等问题。在推动改革发展稳定实践中建功立业，重点解决一些党员安于现状、进取心不强，精神不振、作风懈怠，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有的甚至敷衍应付、逃避责任等问题。

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坚定理想信念，重点解决在“举什么旗、走什么路”方面的模糊认识，以及信仰缺乏、信念缺失、精神缺“钙”等问题。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重点解决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学校决策部署，不认真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重大问题重大事项不请示、不报告，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当“两面人”，顶风违纪搞“四风”，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以及勤政廉政、廉洁自律等存在问题。带头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重点解决不适应、不适合新发展理念和高水平大学建设的认识、行为、做法和在开拓进取、锐意改革、勇于创新、追求卓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带头攻坚克难、敢于担当，重点解决在大是大非面前不敢亮剑、矛盾问题面前不敢迎难而上、危机面前不敢挺身而出、失误面前不敢承担责任、歪风邪气面前不敢坚决斗争，以及新形势下不想为、不会为、不善为等问题。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重点解决管党治党不力、党建意识淡漠、党建工作缺失，主体责任、“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把业务工作和党建工作割裂开来等问题。

（二）争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

党员要自觉践行党章要求，努力做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党员。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经常主动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维护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对党忠诚，挺起理想信念的主心骨，做到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在党爱党。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组织观念、服从组织决定，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明大德、守公德，传承党的优良作风，弘扬中华传统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践行党的宗旨，敢于担当、勇于负责，在推进学校改革发展稳定中当标兵、作模范。党员领导干部要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对党忠诚、个人干净、敢于担当，做党和人民需要的好干部，做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的表率。

（三）方法措施

采取个人自学和集中学习讨论相结合，突出经常性教育特点，以学院党委会等形式，定期组织集中学习，每次确定1个专题开展交流研讨，把“两学一课”主要内容融到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毕业生党员教育和支部书记培训等过程。党支部要定期召开全体会议，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党员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组织党员围绕“四讲四有”党员标准等专题开展学习讨论。

学院书记要在本单位讲一次党课，在所在支部听一次党课；鼓励和指导基层党支部书记、普通党员联系实际讲党课。“七一”前后，学院党校要结合开展纪念建党95周年活动集中安排一次党课。积极开展“一党委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创建活动，组织参加“特色党支部活动”评选工作。

（四）具体要求

年底前，每个党支部要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邀请联系的学院党委委员参加。支部班子及其成员对照职能职责，进行党性分析，查摆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面向党员和群众广泛征求意见，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整改措施。以党支部为单位召开全体党员会议，对照党员标准，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组织评定的程序，**对党员进行评议**。学院党委年底前召开以“两学一做”为主题的年度**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把自己摆进去，查找存在问题。

针对不同群体党员实际情况，提出党员发挥作用的具体要求，教育引导党员在任何岗位、任何地方、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铭记党员身份，积极为党工作，立足岗位作贡献。党员领导干部要深入基层，密切联系广大师生，推动科学决策、加强民主管理，增强服务意识，提升工作效率；教学科研单位党员要自觉践行“四有”好老师标准，自觉爱党护党为党，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潜心治学、勇攀高峰，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机关教辅后勤单位党员，要模范履行岗位职责，落实党员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制度，积极推动党员挂牌上岗、亮明身份，创建党员示范岗和党员责任区，增强党员服务意识；学生党员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良好的学风，承担新时代青年历史使命。“七一”前后，以“做合格共产党员，为建设高水平大学贡献力量”为主题，围绕新时期合格党员的标准、如何立足本职岗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如何带动全体师生员工齐心协力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等问题开展讨论。

三、高度重视，认真组织

各支部要高度重视，组织好本支部的学习教育工作，加强宣传引导。学院党委将结合学院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在抓好领导班子自身学习的同时，指导基层党支部结合实际制订学习计划；要派委员参加党支部各项活动，督促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学习要求；要采取定点监测、现场观摩、随机检抽查等方式，及时了解党员和领导干部学习情况，

发现和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党组织书记要承担起主体责任，率先垂范，带头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作贡献，带头参加社会实践，不仅要管好干部、带好班子，还要管好党员、带好队伍，层层传导压力，从严从实抓好学习教育，积极参加学校党校的集中培训。扎实开展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工作。对暂缓就业毕业生党员，要与流入地党组织加强协调配合，让其参加流入地的教育学习；没有编入流入地党组织的，通过回校和网络两种方式，进行线上和线下教育学习。

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委员会

2016年5月9日